

南區區議會屬下  
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

於 2014 年 7 月 21 日舉行的  
第十六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旅館業條例》的檢討

2. 民政事務總署代表向委員簡介諮詢文件內容及建議。有委員贊同修改《條例》，授權發牌當局可基於大廈公契載有明確的限制性條文而拒絕發出牌照，並在發牌過程中考慮大廈其他居民的意見。另外，委員普遍認同應強化有關部門的執法能力，以打擊和取締無牌旅館。

關注南區休閒漁業之發展

3. 多位委員認為旅遊事務署有責任在計劃及發展香港仔海傍的旅遊業上擔當領導角色，並分配資源作研究，積極回應委員會的訴求。

4. 香港仔漁港及海傍兩岸的自然景觀及文化風貌是南區珍貴的資源，委員會一向非常關注上述地點的旅遊發展。在硬件配套方面，旅遊事務署已完成香港仔兩岸的海濱長廊及鴨脷洲大街附近的街道美化工程。委員會希望有關部門在政策上亦能作出配合，積極推動避風塘固定船隻的活化。委員會理解當局對航運安全的關注，但有見現時

各類別船隻的牌照法例已不合時宜，委員會希望政府不再以現行法例為由扼殺活化香港仔避風塘固定船隻的可能性。得知旅遊事務署正聯同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探討有關活化香港仔避風塘的建議，並會就此諮詢南區漁業界和持份者的意見，委員會要求署方盡快匯報結果。委員會強調，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必須「拆牆鬆綁」，先從概念上走出既有的限制，積極回應區議會多年來就活化香港仔避風塘固定船隻及發展本地休閒漁業提出的訴求。

### **強積金制度改革－「核心基金」公眾諮詢**

5. 部分委員表態支持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下稱「積金局」）推出核心基金計劃，並對其設有收費管控及按年齡自動調低投資風險的特色表示欣賞。

6. 委員會建議積金局就「核心基金」計劃多舉辦地區諮詢會，以提升市民對是項計劃的認知及收集意見。

### **聘請公關公司推廣南區的品牌**

7. 委員會通過將原定用於製作環保袋的 15,000 元作宣傳之用，以及按照往年安排，繼續舉辦中華廚藝學院中秋火龍飯局。

### **推廣南區文學徑**

8. 委員會通過將兩篇由劉偉成先生為「南區文學徑」的文學家撰寫的文章上載至「香港南區遊」網站，並撥款 10,500 元委聘專業人士為其提供中譯英的翻譯服務。

### **檢討南區空置校舍的使用情況**

9. 地政總署於 2014 年 7 月 8 日收到世界眼科組織申請以象徵式租金租用同一地點，以設立一間進行藝術推廣和藝術教育的創意中心，並於同日通知民政事務局，要求局方考慮會否對有關申請給予政策支持。民政事務局於 2014 年 7 月 9 日經地政總署要求世界眼科組織就

建議提供進一步資料，現正待世界眼科組織的回覆。待完成考慮有關申請後，局方會聯同較早前兩個團體的申請一併考慮，並回覆地政總署。

10. 委員會通過去信要求地政總署及民政事務局在上述校舍現時租約終止日後不再接受新的申請，並盡快安排新的申請團體向委員會簡介其計劃書。秘書處將於發出有關信件前請委員以電郵就草稿發表意見。

### **使用鴨脷洲聖伯多祿天主教小學前校舍作國際學校用途**

11. 教育局於 2014 年 3 月 31 日致函委員會主席，表示會請辦學團體進行詳細的交通研究評估，並承諾在有關交通安排未獲區議會同意前，辦學團體不會獲分配校舍營辦學校。此外，局方表示會於當天開展邀請表達意向的工作。南區區議會於 2014 年 4 月 9 日致函行政長官，強烈譴責教育局漠視區議會意見。其後，行政長官辦公室代表表示已將有關事宜轉交教育局跟進，局方的回覆已載於社區事務文件 29/2014 號附件。

12.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 **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

13. 委員會於 2014 年 1 月 20 日的第十三次會議上通過待港鐵公司向區議會提供所有南港島線（東段）臨時工地資料後，就鴨脷洲東北面海傍的發展進行討論，再要求旅遊事務署進行可行性研究。港鐵公司已於 2014 年 5 月 15 日及 2014 年 7 月 17 日舉行的第十六及十七次區議會會議上就其工地提供基本資料，唯尚欠未來接管部門將如何處理有關用地的資料。秘書處正向有關部門收集所需資料，現建議委員會待資料齊備後才就鴨脷洲東北面海傍的發展進行討論。

14. 委員會通過上述安排。

## **加強棄置軍事設施的保育及介紹**

15. 委員會於 2013 年 9 月 23 日的第十一次會議上通過待古物古蹟辦事處完成港島區歷史軍事建築物的研究後，才進一步討論南區棄置軍事設施的宣傳計劃。古蹟辦於會前表示，關於香港開埠至二次大戰期間興建的軍事建築及遺蹟研究，第一階段主要集中於香港島，顧問已經完成參閱歷史文獻的工作，現正進行遺址及建築的現況調查及拍照紀錄，研究報告的初稿預計於 2014 年下半年稍後時間完成。

16. 委員會備悉上述進展。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童所設的學額不足問題**

17. 委員會對教育局缺席是次會議表示遺憾，並通過順延是項議程的討論至 9 月 15 日的第十七次會議，以及要求局方委派代表出席。

## **港島西醫院聯網 2014/2015 年度工作計劃**

18. 多位委員表示關注瑪麗醫院重建的工作時間表、細節及交通安排，希望醫院管理局就此與委員會保持緊密聯絡。

19. 多位委員建議於瑪麗醫院的候車處興建擋雨篷及改善該處，特別是士站的無障礙設施。

## **獲撥款審核小組推薦的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

20. 委員會通過撥款審核小組的《撥款建議報告》，撥款 2,541,872 元予獲推薦的撥款申請。

## **獲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推薦的環境保護署撥款申請**

21.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 104,175 元予獲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推薦的環保署撥款申請。

## 南區復康活動工作小組進展報告

22. 委員會贊同文件的撥款分配，並通過撥款 36,990 元予獲南區復康活動工作小組推薦的勞福局撥款申請。

## 香港癌症日 2014

23. 委員會通過成為上述活動的合辦機構，並請區議會主席出席活動儀式。

## 南區室內草地滾球四人隊際邀請賽

24. 委員會通過委派委員會主席、歐立成先生 MH、張錫容女士、羅健熙先生及區諾軒先生（後備）代表委員會參與上述邀請賽。

## 2015 年月曆及新春宣傳品

25. 委員會通過按照往年的尺寸及紙質訂造新春宣傳品，並授權委員會的正副主席就款式作最後決定。

## 徵詢意見

26.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9 月